

深圳市水泥及制品协会

关于悬挂“GD”类档案号牌不达标 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罐体整改的会议公告

各罐式车及相关会员单位：

2014年10月27日下午，在我协会会议室召开的关于悬挂“GD”类档案号牌不达标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罐体整改的专项工作会议，出席会议的有市泥头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李红光、伍家有，本协会秘书处张禹、林建翔等人、以及相关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、车辆设备制造企业等23家企业代表。会议由协会秘书长张禹主持，会议主题是：研究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（超过40m³的罐体）退出行业内市场前的动员会、情况说明会。罐体整改得到绝大多数参会企业的同意，只有一家企业提出异议，为了维护行业的稳定经营及保证这次罐体整改的公平性，为此，会议内容公告如下：

根据深圳市泥头车安全管理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的“深泥安管【2013】10号”、“深泥安管纪要【2013】4号”文规定，深圳区域内的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、混凝土搅拌运输车辆开展“两牌两证”安全管理工作，确定装载标准及罐体容量核验工作。对于目前罐体规格9立方米以上（不含9立方米）的混凝土搅拌运输车和40立方米以上（不含40立方米）的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，视为不达标车辆。允许悬挂GD类“档案号牌”，过渡期至2014年11月30日止。为此，企业应做好以下事项：

- 1、请拥有上述车辆的企业密切注意更换罐体和车辆的过渡期限。过渡期限内，悬挂GD类“档案号牌”不达标的车辆，经整改更换、验收，车辆达标后即对应换为

GA、GB、GC类“档案号牌”。

2、已经购买了40立方米罐体的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和9立方米的混凝土搅拌车，请尽快到有关部门办理车辆登记等相关手续。

3、使用GD类“档案号牌”的混凝土搅拌车和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在过渡期内，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规定进行装载，政府相关执法部门会对此类车辆进行重点关注、重点检查、重点执法。

4、由于市场上有些企业不规范的经营，长期以来六轴粉粒物料运输车超载状况严重。因此，为保护道路、桥梁的以及公共利益的安全，政府相关部门将会对行驶路线进行严格限制，禁止超载。

5、对于GD类不达标车辆的“档案号牌”，将在规定期限内收回销毁。

为此，请拥有上述车辆罐体的企业尽快更换不达标罐体。

